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博世科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7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新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19.33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36.2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94.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3,818,120.3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6,181,873.6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355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52,830.50 万元（含息），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88.51 万元（含息）。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 61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3,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0 万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43,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106,603.7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0,893,396.2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 17594 号”《验证报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1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14,025.67 万元（含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085.80 万元（含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洪博世科”）、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垣博世科”）已分别在董事会指定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北湖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邕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简称“专户”）。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就“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已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北湖路支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就“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两个募投项目，公司分别与泗洪博世科、花垣博世科、国金证券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0 月 13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决定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与国金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泗洪博世科、花垣博世科、中金公司、相关专户存储银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注 1]	536,325,994.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注 2]	171,851,642.44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356,453,318.83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注 3]	972,882.57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008,216.58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28,762.2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8,885,129.00</u>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536,325,994.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含税）13,674,000.00 元，包含应支付的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972,882.57 元，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28,762.2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36,181,873.69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项目”的金额为 16,717.04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的金额为 468.13 万元，合计 17,185.17 万元，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16]16685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邕州支行	552050100100175983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200,000,000.00	73,384.38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桃源支行	45050160455000000081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190,000,000.00	262,958.79	8,885,129.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北湖路支行	8113001014000040606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146,181,873.69	671,878.99	0.00
合计			<u>536,181,873.69</u>	<u>1,008,222.16</u>	<u>8,885,129.00</u>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在董事会指定的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简称“专户”），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 ^[注 1]	422,20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140,256,700.0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0.00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1,853,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4]	26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21,269.0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20,857,965.25</u>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422,200,000.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含税）7,800,000.00 元，包含应支付的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1,853,000.00 元，加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0,893,396.24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金额为 14,025.67 万元，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18]17603 号”《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注 4：经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可转债不超过 2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期末余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	800108704200032	募集资金专户	422,200,000.00	221,269.01	20,857,965.25
合计			<u>422,200,000.00</u>	<u>221,269.01</u>	<u>20,857,965.25</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

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或调整事项；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8 年度，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或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进行延期，并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18 年 12 月 13 日和 2019 年 1 月 30 日，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先后下发“南水环指发[2018]3 号”和“南水环指发[2019]3 号”等通知，对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进行了指导性调整并明确了建设内容和治理目标，进一步优化完善南宁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建设内容，主要涵盖污水处理厂建设、新建污水管网、市政管网错混接改造、河道底泥清淤、生态修复工程等。根据工程实施难度和复杂程度，最长建设目标要求在 2020 年 10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根据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上述通知要求，因公司负责的“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涉及流域较多，项目实施内容较广，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19 年 5 月调整为 2020 年 10 月。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南宁市政府关于推动水环境综合治理的新要求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切实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得到了相关银行的大力支持，现有贷款额度基本可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和公司需要，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中的 15,000.00 万元用于新项目“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和“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其中 10,4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4,6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3）新设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设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与相关专户银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募集资金专项用途	开户行	账号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75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66

五、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20499 号《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博世科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在 2018 年度的持续督导期间内，保荐机构通过：（一）查阅博世科的三会会议资料、信息披露文件；（二）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三）抽查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四）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五）查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对博世科的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博世科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附件：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618.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26.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	否	20,000.00	20,000.00	176.12	20,007.34	100.04%	2018 年 5 月	2,692.13	是	否	
2.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否	19,000.00	19,000.00	4,250.63	18,137.79	95.46%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618.19	14,618.19	0.00	14,685.37	100.4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618.19	53,618.19	4,426.75	52,830.5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53,618.19	53,618.19	4,426.75	52,830.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适用									
	1、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已于 2018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于 2016 年 8 月正式进入试运营期，根据《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项目公司泗洪博世科实际供水能力应至少达到 6 万吨/日。2018 年 1-12 月，泗洪博世科累计供水量为 2,404.29 万吨，日平均供水量为 6.59 万吨，已达预计水处理量的 109.83%；泗洪博世科 2018 年全年已确认售水量为 1,616.54 万吨，实现供水收入 2,692.13 万元。试运营期不计入总的特许经营期限，待项目正式进入商业运营后，公司仍可在《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约定特许经营期限内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2018 年 5 月 11 日，泗洪县水务局出具《关于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申请特许经营授权的批复》，明确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项目现阶段已完成通水试验、仪器设备调试、性能验收、工程完工验收，试运行情况良好。鉴于本项目属于公共服务领域的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因此需先进行工程审计，再颁发特许经营授权。目前，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 2、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预计于 2019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19 年 1 月，经政府方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花垣县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进展情况说明》：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建设内容已基本完工，但由政府方负责实施的供水水源扩建工程尚未启动，无充足水源进行设备调试和竣工验收。为尽早实现项目供水服务并取得项目收益，初步确定从五龙冲水库铺设管网作为临时水源地适量取水直至五龙冲水库扩容完成，临时取水工程预计于 2019 年 5 月开工，建设工期约 4 个月，工程完工后该项目进入试运行阶段，同时花垣县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积极推进项目竣工验收，保障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正式运营。因《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PPP 项目合同》合同条款第 9.1.2（3）条约定项目从试运行起计算供水保底水量，除五龙冲水库扩容期间供水不及预期外，不会对项目正式全运营期间收益产生明显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7,185.17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685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7 年 8 月 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8 年 9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2015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泗洪县水务局就“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项目”签订了《PPP 项目合同》，约定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3.067 亿元，实际投资额以工程建设验收合格后的最终审计结果为准。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业主要求及项目实际实施需要增加了部分工程量，建设投资额相应增加人民币 25,848,443.29 元，增加部分公司全部以自筹资金投入。本次项目实际投资额的增加不影响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计划及使用，不涉及募投

	项目的调整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改变。 2、2017年10月13日，经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决定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与国金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花垣博世科、泗洪博世科、中金公司、相关专户存储银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次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不影响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计划及使用，不涉及募投项目的调整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改变。
--	--

附件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089.34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4,025.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 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否	42,089.34	42,089.34	14,025.67	14,025.67	33.32%	2020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089.34	42,089.34	14,025.67	14,025.67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42,089.34	42,089.34	14,025.67	14,025.67	33.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 项目)	适用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的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4,025.67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603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2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 2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了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陈泉泉

胡安举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